

# 湖北工程职业学院教务处

## 期初教学检查学校抽查安排

各院部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 2022-2023 学年第二学期期初教学检查的通知》的工作安排，经过协调，3月2日（周四）、3月3日（周五）进行抽查，参加检查的主要有分管教学的副校长汪丽华，教务处、发展规划处负责人，检查的主要学院及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。

序号	时间	检查学院
1	3月2日 8: 30-9: 10	智能制造学院
2	3月2日 9: 20-10: 00	教育学院
3	3月2日 10: 10-10: 50	工业互联网学院
4	3月2日 11: 00-11: 40	电子信息学院
5	3月3日 8: 30-9: 10	经贸与管理学院
6	3月3日 9: 20-10: 00	建筑与艺术学院
7	3月3日 10: 10-10: 50	交通与物流学院
8	3月3日 11: 00-11: 40	公共课部
9	3月3日 14: 30-15: 00	马克思主义学院
10	3月3日 15: 00-15: 30	医卫学院

各教学单位准备好所有的检查资料，检查活动主要按照以下流程进行：

- 1.各学院（部）书记、院（部）长或各院（部）副书记、副院（部）长汇报学院期初教学自查情况；
- 2.各教研室主任（专业带头人）汇报教学检查及教学活动情况；
- 3.教务处和发展规划处检查资料，并提出整改意见；
- 4.校领导讲话。

教务处

2023年3月1日